

長順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投標單

一、主 旨：標售本公司曳引車 2 輛。

二、說 明：

- 1、本公司曳引車 2 輛，擬以現況出售。
- 2、有關車型、年份等資料如下表所示，請自行前往高雄聯絡處看車。
- 3、申購者須負責購買時之驗車過戶；指定之掛牌公司限於投標公司或其關係企業。
- 4、有意向投標者，請將標購車輛之金額填妥，並附上總投標金額之 10%的銀行本票為押標金，於 106 年 8 月 29 日前以郵戳為憑，掛號郵寄台北市濟南路 1 段 15 號 3 樓本公司稽核部陳小姐收，請於信封標示**投標單**字樣。
- 5、本公司有權決定最後之得標公司。
- 6、得標者，押標金直接充抵購車訂金，並於得標通知後 30 日內完成付清尾款及車輛過戶事宜；未得標者，本公司將押標金〔原銀行本票〕掛號寄還原公司。

三、曳引車標售明細表：

廠牌	年份	編號/車牌	所屬公司	重大車況	投標金額【未稅】	看車地點
FUSO	2011	C709/913-KP	長順通運	無		高雄
FUSO	2011	C710/915-KP	長順通運	無		高雄
總 投 標 金 額(不含稅、費)						

投標公司：

(蓋章)

負 責 人：

連絡電話：

地 址：